

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姑苏区职业技能竞赛 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加快培养和选拔适应产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技能人才，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高技能人才培养、选拔和激励等方面的作用，根据《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（2019~2021年）的通知》（苏府办〔2019〕226号）、《姑苏区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经费补贴办法（修订）》（姑苏人社〔2020〕6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现组织申报 2020 年姑苏区职业技能竞赛活动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办主体

竞赛举办单位可以是但不限于街道、产业园、行业重点企业、职业培训机构、产业（行业）协会、商会、职业（技工）院校等。举办单位可作为主办、承办或执行单位等主体，依据国家职业标准，紧密结合姑苏区产业方向和企业行业转型发展需要，选择相关职业工种，开展的有组织的、群众性职业技能竞赛活动。

二、竞赛备案和开展

竞赛主办单位向姑苏区人社部门进行职业技能竞赛活动计划（方案）备案，提交《姑苏区职业技能竞赛项目备案申报表》、活动实施方案等资料。

经区人社部门审核通过后，列入全区职业技能竞赛活动计划安排。原则上同一工种每年认定一家举办单位，实行举办单位申报负责制，如有多家单位申请备案可通过联合方式举办，并明确职责分工。备案通过后，落实相关事宜，于2020年10月31日前举办竞赛并申领补贴。

三、奖励补贴

职业技能竞赛经费补贴标准根据具体组织实施情况进行核算，一般不超过竞赛实际支出金额的50%，单项竞赛活动补贴标准不超过10万元。对成果特别显著，为区域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做出突出贡献的竞赛活动，补贴标准上限可予突破。具体要求和补贴标准按《姑苏区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经费补贴办法（修订）》（姑苏人社〔2020〕6号）执行。

四、备案方式

意向举办单位登录姑苏区高层次一站式服务平台（<http://gccrc.gusu.gov.cn/yzs/index.html>）自行下载备案表格，填写信息并提供相关资料，纸质材料提交至姑苏区人社局人才开发与职业能力建设处（解放东路117号，912室），联系电话：0512-62901287。

苏州市姑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4月1日